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學士班課程架構暨畢業條件表
(11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校訂必修		校訂共同必修 (28學分) 請參閱本校共同課程修課之相關規定(詳見通識教育中心網站)												
課程	學年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學分	學時			
	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學分	學時					
系必修專業課程(80學分)	上學期	四書(一)	2	2	文字學(一)	2	2	聲韻學	2	2	訓詁學	2	2	
		古籍導讀	2	2	詩選及習作(一)	2	2	詞曲選及習作(一)	3	3	應用文及習作(一)	2	2	
		新文藝及習作(一)	2	2	中國文學史(一)	3	3	中國哲學史(一)	3	3				
		文學概論	3	3	散文選及習作(一)	2	2	修辭學	2	2				
		漢語語言學	3	3	國文文法	2	2							
	下學期	四書(二)	2	2	文字學(二)	2	2	詞曲選及習作(二)	3	3	應用文及習作(二)	2	2	
	新文藝及習作(二)	2	2	詩選及習作(二)	2	2	中國哲學史(二)	3	3					
				中國文學史(二)	3	3								
				散文選及習作(二)	2	2								
系專業課程 (選修42學分)	學術思想與歷史文化	上學期	哲學概論	2	2	詩經	3	3	宋明理學	2	2	中國近代思想	2	2
			先秦諸子	2	2			佛學概論	2	2	生命禮俗	2	2	
			世說新語	3	3					文學生死學	2	2		
		下學期			荀子	2	2	老子	2	2	易經	2	2	
					左傳	2	2	莊子	2	2	尚書	2	2	
							禮記	2	2					
					史記	2	2							
					中國經典與生命實踐	2	2							
	古今文學	上學期	通俗文學選讀	2	2	古典小說選讀	3	3	章回小說	2	2	*文學批評	3	3
			現代詩選讀	2	2	古典戲劇選讀	3	3	民間文學	3	3	現代文學名家選讀	2	2
			台灣文學史	2	2	專家小說	3	3	現代文學思潮	2	2	中西文學比較	2	2
			樂府詩	2	2			區域文學選讀	3	3				
			小品文	3	3									
		下學期	話本小說	2	2	唐傳奇	3	3	昭明文選	2	2	文心雕龍	3	3
			現代散文選讀	3	3	現代小說選讀	2	2	專家詩	3	3			
			飲食文學	2	2	女性文學	3	3	專家詞	2	2			
			兒童文學	3	3			楚辭	3	3				
	語言文字	上學期			台灣語文概論	2	2	古文字學	2	2				
		下學期	國音	2	2	詞彙學	2	2						
					客家語文概論	2	2							
	國文教學與華語教學	上學期			作文教學與教材設計	3	3	華語口語及表達	2	2				
					華人社會與文化(中華文化)	3	3							
					華語教學數位教材設計與應用	2	2							
		下學期	中國語文教育概論	2	2	閱讀理解與評量	3	3						
				華語文教學	2	2								
創作展演與實務應用	上學期					編輯採訪	2	2	劇場理論與實務	2	2			
						田野調查與寫作	2	2	報導文學寫作	2	2			
						科普寫作指導	2	2						
						文史轉譯與數位方法	3	3						
	下學期	*書法	3	3	論文指導	2	2			文藝創作與展演	2	2		
		詩歌吟唱教學	2	2					語言表達與溝通	2	2			
	現代戲劇及習作	3	3											
	電影與文學	2	2											

			非虛構寫作	2	2									
系教育專業課程	必修	上學期						國文科教材教法 (須先修畢一門教育基礎課程及一門教育方法課程)	2	2	國文科教學實習 (須先修畢國文科教材教法)	2	2	
		下學期												
	選修	上學期									國文課程設計	2	2	
		下學期						國文科測驗與評量	2	2				
							國文科教學應用與實作	2	2		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數	<p>一、本系最低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（不含軍訓、體育），包含校必修 28 學分、系必修 58 學分、系選修 42 學分。</p> <p>二、修習外系、本院或本院學系(所)開設之微學程或學分學程、上修研究所(日後入學不可重複採計)、交換學校、教育學分（師資生除外），至多採計 16 學分。不含通識學分、輔系及雙主修之學分。</p> <p><u>三、符合核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之師資生，採認系外選修學分數包含教育專業課程至多為 7 學分。</u></p> <p>四、除重、補修外，系必修限當學年級學生修習，系選修不限學年級。</p> <p>五、選修本系新增設開設科目(不限學期)可採認為本系畢業學分。</p> <p>六、交換生學分如欲採計為本系必修學分，需經系務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。</p> <p>七、遠距教學課程學分數，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二分之一。</p>												
	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	<p>一、本系學士班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：符合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附表「資訊能力認證對應表」所列任一資訊相關證照或課程之檢定標準，方具備畢業資格。</p> <p>二、身心障礙學生免適用本辦法。</p> <p>三、其他未盡事宜依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能力檢定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」辦理。</p>												
	附註													